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01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决议及文件于2023年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审计工作管理体系,同意桂冠电力本部独立设置审计部,不再与法务风控部合署,审计部编制4个,其中中层干部职数1个,一般管理岗位3个(高级主管、主管、专员各1个)。

审计部主要职责:负责建立健全审计工作管理体系;负责审计制度体系建设及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内部经济责任、重大项目等专项审计、审计整改及成果应用;负责内部审计管理责任;负责本部内部评价管理;负责项目后评价管理。

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广西柳州柳城县普光光伏发电项目(简称“古普项目”),装机容量72MW,建设总工期约1.5年;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简称“古农项目”),装机容量70MW,建设总工期约1.5年;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古补项目”),装机容量70MW,建设总工期约1.5年;投资总额约2.98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30%,银行贷款70%,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公告》(编号:2023-002)。

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李瑞生退休,王琪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同意提名李瑞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并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四、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李瑞生退休,王琪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同意提名李瑞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并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五、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3年2月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届时将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相关议案,会议召开的详细程序及时间安排,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3-003)。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02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基本情况

● 投资标的名称:广西柳州柳城县普光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古普项目”)、建设总工期约1.5年;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古农项目”),装机容量70MW,建设总工期约1.5年;投资总额约2.98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30%,银行贷款70%,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公告》(编号:2023-002)。

● 特别风险提示:各项目投资最终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项目建设工期视审批进度及工期而定,项目运营期视国家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变化而定。

二、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拟投资建设广西柳州柳城县普光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古普项目”),建设总工期约1.5年;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古农项目”),建设总工期约1.5年;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古补项目”),建设总工期约1.5年,合计项目总投资额约6.298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30%,银行贷款70%。

三、项目主要实施情况

古普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柳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建设地点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柳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古农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柳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建设地点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柳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古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柳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建设地点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柳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项目所发电力由电网全额消纳,随着新能源发电投产规模日益扩大,未来上有可能面临竞价上网,以及光伏项目组件价格波动较大,项目运营成本在变化的风险。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投资涉及相关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2. 本次投资涉及相关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3. 本次投资涉及相关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4. 本次投资涉及相关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03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

3. 会议时间:2023年2月3日(星期三)上午10:00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琪璞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2月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3509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04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

3. 会议时间:2023年2月3日(星期三)上午10:00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琪璞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2月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3509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05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

3. 会议时间:2023年2月3日(星期三)上午10:00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琪璞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2月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3509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06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

3. 会议时间:2023年2月3日(星期三)上午10:00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琪璞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2月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26号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3509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811 股票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02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3年1月9日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文海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811 股票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03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3年1月9日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文海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811 股票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04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3年1月9日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文海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811 股票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05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3年1月9日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文海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811 股票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06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3年1月9日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文海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811 股票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07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3年1月9日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郭文海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3.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会议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4:00。

5. 本次会议的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298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4

###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融资。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1,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公司于2023年1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告。

三、回购专户的设立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不得存放其他资金。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和期限

1.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1,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元/股(含)。

2.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五、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六、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月9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

七、其他事项

1.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2.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也不会导致公司偿债能力发生重大变化。

3.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不会导致公司丧失上市资格。

特此公告。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298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5

###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份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份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的比例(%)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720,000	38.12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720,000	25.22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能源股票	4,931,792	2.12
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533,900	1.52
5	广东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922,000	1.26
6	鹏华基金-鹏华基金-鹏华基金-鹏华基金	2,750,000	1.18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能源股票	1,934,541	0.82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0,204	0.68
9	董志建	1,576,611	0.68
10	广东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563,888	0.67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23年1月3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的比例(%)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能源股票	4,931,792	6.13
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533,900	4.39
3	广东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922,000	3.63
4	鹏华基金-鹏华基金-鹏华基金-鹏华基金	2,750,000	3.4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能源股票	1,934,541	2.39
6	广东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563,888	1.94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能源股票	1,437,257	1.79
8	富国基金	1,135,700	1.39
9	董志建	999,910	1.24
10	李远建	987,410	1.23

特此公告。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298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6

###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控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公告如下:

一、控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姓名/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董志建	否	1,576,611	35.40	6.13	2022年2月8日	2023年1月4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远建	否	1,987,410	5.64	2.15	2022年6月7日	—	—
合计	—	1,987,410	21.47	8.16%	—	—	—

二、控股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姓名/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董志建	否	1,576,611	35.40	6.13	2023年1月5日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远建	否	1,987,410	5.64	2.15	—	—	—
合计	—	1,987,410	21.47	8.16%	—	—	—

三、控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控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南金贸易公司	8870.7	25.22	2882	35.46	6.94%	2882	100%	3788.7
南金贸易公司	8870.7	25.22	3600	40.57%	15.47%	3600	100%	5192.5
南金贸易公司	191541.1	0.82%	—	—	—	—	—	191541.1
南金贸易公司	191541.1	0.82%	—	—	—	—	—	191541.1
合计	1520584.1	64.53%	5682	37.83%	24.41%	5682	100%	9173.661

特此公告。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3-004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新建北路737号公司三综合楼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3年1月9日

4.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郭文海

5. 会议召集人:监事会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他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23年1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街道